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设市场、房地产开发建设市场、勘察设计市场以及建筑业、市政公用事业发展与管理的政策措施、中长期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组织实施；起草城乡建设行政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 编制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建设资金的筹措与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城建资金的来源渠道；组织研究论证储备城建项目；参与城市规划、分区规划、专业规划、重大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编制与审核，参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核，参与重大建设项目的选址定点工作；对全市城市建设情况进行综合与统计分析。

(三) 承担城建项目的监管责任；负责城建计划安排项目的组织实施和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协调解决城建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相关问题；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方案及初步设计审核和工程施工许可、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监督管理。

(四) 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协调和服务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综合管理和配套建设工作，依法对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中停、缓建项目进行调查处理；对全市房地产开发情况进行综合与统计分析，建设和管理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档案系统。

（五）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市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监管；拟订市场管理政策和运行规则，建立建设市场监督、检查制度，统一管理工程建设市场；负责建设市场准入的监管和诚信体系建设；核发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对全市勘察设计、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六）贯彻落实工程建设标准和定额；组织拟订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编制补充市建设工程一次性单位估价表；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七）负责市政、公用、建筑施工（含装饰装修）、安装、环境施工、商品混凝土和构配件生产等建筑业企业资质和人员资格的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代理、监理咨询、造价咨询、质量检测等各类中介机构的资质和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建筑业企业外出施工和外埠（含境外）建筑业企业进沈施工的监管工作。

（八）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九）负责工程勘察设计的行业管理；指导和规范勘察设计市场，负责勘察设计市场准入和技术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负责全市重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核与设计招标投标管理；负责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核管理；负责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编制建设工程抗震和综合抗震防御体系区域规划；监督管理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的执行。

（十）负责公用事业管理工作；编制供水、燃气和城市客运等公用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供水、燃气行业特许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供水、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的招标投标、质量和安全及竣工验收备案的监督管理；

组织或参与供水、燃气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城市供水的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和城市燃气的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城市建设科技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建设系统科技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政策，组织重大科技项目研究开发、科技攻关和新技术的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工作；负责全市建筑节能减排、墙材改革、散装水泥、住宅产业化和建筑材料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拟订新材料发展、应用和建筑节能、住宅产业化计划，推广新型建筑材料、部品及地源热泵应用和太阳能与建筑一体化等可再生能源技术。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市综合交通建设规划和城市道路、城市地铁、轨道交通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在沈铁路、民航、邮电等单位有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工作。

（十三）承担规范村镇建设、指导村镇建设责任；负责编制村镇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环境治理规划，拟订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管理和指导村镇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

（十四）负责全市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建设、保护、管理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申报工作。

（十五）负责管理城市建设信息系统和地理信息系统；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建设档案工作。

（十六）研究拟订建设行业改革、发展规划和行业管理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经济体制改革，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发展的重大事项；负责指导和组织企业开拓国外建筑市场，发展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建筑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外事工作。

(十七) 负责拟订行业相关人才的培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系统执业资格培训和职工队伍继续教育工作。

(十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沈阳市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96,777.86	一、本年支出	196,777.86	15,658.66	181,119.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5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1,119.2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42	753.4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1.07	241.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92,513.15	11,393.95	181,119.2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68.22	468.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96,777.86	支出总计	196777.86	15658.66	181119.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658.66	5,863.78	9,79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42	75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42	753.4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4	55.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18	638.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07	24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07	24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2	67.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84	173.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93.95	4,401.07	6,992.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53.95	4,401.07	2,152.88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7.75	1,327.7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8.81		568.8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57.39	3,073.32	1,584.0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840.00		4,8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840.00		4,8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22	46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22	46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36	36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6	22.16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0	82.7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2320304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63.78	4615.79	1247.99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4491.89	4491.89	
30101	基本工资	1578.52	1578.52	
30102	津贴补贴	1449.86	1449.86	
30103	奖金	131.54	131.5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50.33	50.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8.18	638.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85	233.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28	25.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3.36	363.3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97	20.97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7.99		1247.99
30201	办公费	47.86		47.8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59		14.59
30206	电费	74.20		74.20
30207	邮电费	45.40		45.40
30208	取暖费	85.33		85.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43		25.43
30211	差旅费	195.38		195.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2.77		22.7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76.61		76.61
30216	培训费	41.40		41.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29		10.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5.22		55.22
30229	福利费	4.61		4.6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4		19.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5.63		335.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43		193.43
303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3.90	123.90	
30301	离休费	24.02	24.02	
30302	退休费	68.71	68.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8.18	28.1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0	3.0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1,119.20		181,119.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119.20		181,119.2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808.00		178,808.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5,232.00		145,232.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76.00		33,57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1.20		2,311.2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1.20		2,311.2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6,777.86	15,658.66	181,11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42	75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42	753.4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4	55.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18	638.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07	24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07	24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2	67.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84	173.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513.15	11,393.95	181,119.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53.95	6,553.95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7.75	1,327.7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8.81	568.8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57.39	4,657.3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840.00	4,8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840.00	4,8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808.00		178,808.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5,232.00		145,232.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76.00		33,57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1.20		2,311.2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1.20		2,31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22	46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22	46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36	36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6	22.16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0	82.7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2320304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196,777.86	5,863.78	4,491.89	1,247.99	123.90	190,914.08		2,013.88		120.00		181,629.00		2,311.20		4,8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42	753.42	638.18	9.38	105.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42	753.42	638.18	9.38	105.8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4.43	55.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4	55.24		4.95	5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18	638.18	638.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07	241.07	238.07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07	241.07	238.07		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2	67.22	64.22		3.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84	173.84	173.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513.15	4,401.07	3,147.42	1,238.62	15.04	188,112.08		2,013.88				178,947.0		2,311.2		4,840.0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53.95	4,401.07	3,147.42	1,238.62	15.04	2,152.88		2,013.88				139.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7.75	1,327.75	911.84	413.87	2.0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8.81					568.81		568.8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57.39	3,073.32	2,235.58	824.75	12.99	1,584.08		1,445.08				139.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840.00					4,840.00										4,8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840.00					4,840.00										4,8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808.00					178,808.00						178,808.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5,232.00					145,232.00						145,232.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76.00					33,576.00						33,57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1.20					2,311.20										2,311.2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1.20					2,311.20										2,31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22	468.22	46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22	468.22	46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36	363.36	36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6	22.16	22.16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0	82.70	82.7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682.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682.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82.00					2,682.00						2,682.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2320304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190,914.08	190,914.08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190,914.08	190,914.08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本级				187,548.30	187,548.30		
	城建维护-道路维护、道桥、管渠设施检测等维护项目	2019年城建维护计划安排。	1.城投公司道路维护费 3 万元。 2.绿化工程土地租金 3145 万元。 3.城建档案管理服务费 1050 万元。 4.北站北广场地下非经营设施运维费 292 万元。 5.道桥、管渠设施检测费用 350 万元。	4,840.00	4,840.00		
	城建专项(还款)-哈大本息、运河水系、宜居乡村、农发基金相关支出	2019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哈大项目 2019 年支出 24850 万元。运河水系建设支出 3000 万元。宜居乡村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5156 万元。农发建设基金支出 570 万元。全部拨付给市建委。资金据实发生，年度一次性拨付。	33,576.00	33,576.00		

	城建项目前期服务工作经历	<p>1.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为做好我市城建计划项目实施及搬迁方案论证工作,由市建委负责对拟列入城建计划项目进行方案初审。为做好项目建设方案及工程技术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需邀请相关专家对项目方案进行论证。</p> <p>2.邀请相关专家、设计单位对市政新工艺进行选型,并进行宣传推广。</p> <p>3.继续做好市政工程材料甲控工作。</p> <p>4.推进城建项目前期工作顺利进行。</p>	<p>一、市政甲控材料检测、项目方案论证及新工艺、新设施推广专项经费 30 万元,其中:</p> <p>1.市政项目方案论证审查费 15 万元。包括专家论证、检测、现场查勘、档案整理等,按一年 30 次计算,每次 5000 元,需经费 15 万元。</p> <p>2.新工艺推广费 10 万元。包括推广新工艺、新材料、新设施,邀请专家、设计单位对新工艺、新材料进行论证,每项包含专家论证、检测、现场查勘、档案整理、推广宣传费等 2 万元,按照 5 项测算,需经费 10 万元。</p> <p>3.对甲控的主材进行抽检费用 5 万元。包括水泥稳定碎石、沥青混凝土、钢筋、伸缩缝、支座、防水、照明、自动化等主材进行抽检,2019 年市政府投资道路桥梁隧道工程计划建设 40 万平方米,抽检检测费用预算安排 5 万元。</p> <p>二、原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雨污中心、金廊办、垃圾办 14 人参与城建项目前期工作,预算安排经费 198.3571 万元。</p> <p>以上合计 228.3571 万元。</p>	228.36	228.36		
	聘请 PPP 项目专业咨询机构咨询费	<p>根据《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 PPP 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行业主管部门对拟开展的 PPP 项目或社会资本发起的 PPP 项目编制初步实施方案,内容包含项目基本信息(项目名称、实施机构、选址概况、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投资规模或资产价值等)、PPP 模式、采购方式、投资回报、特许经营、资产处置方式等初步设想”,报发改、财政部门进行会审。该项工作的专业性强、涉及面广,需聘请专业咨询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咨询,以保证 PPP 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完成。</p>	<p>一是 PPP 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涉及工程建设、财务、法律等方面,专业性强、涉及面广,需聘请专业咨询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咨询,所需咨询费用需由项目实施单位承担。根据 2019 年城建计划预安排,市建委拟实施海绵城市、铁路平改立项目。二是已完成项目的绩效考核,市建委作为项目实施机构实施的快速路 PPP 项目已完成社会资本采购、PPP 合同签订,项目已正式启动,2019 年进入绩效考核期,需聘请专业咨询机构进行绩效考核,并核定可行性缺口补助。以上共需费用 150 万元。</p>	150.00	150.00		
	购买服务中心岗位经费	<p>购买原建委机关服务中心岗位经费。</p>	<p>购买原建委机关服务中心岗位经费,2019 年预算安排 65 万元。</p>	65.00	65.00		

<p>城建专项-昆山西路与304国道连通工程（产业路与昆山西路贯通工程）</p>	<p>工程西起 304 国道与北一西路交叉口，终至二环大成桥下昆山西路环岛，全长 2.72 公里。包含 2 项工程：一是丁香道口平改立工程，建设 2 处下穿铁路框构桥，全长 840 米，双向 6 车道，工程投资 1.1 亿元（含铁路局承担的铁路投影部分投资 2000 万元）；二是高架桥工程，于大于线道口北侧设斜拉桥（转体施工）跨越规划京沈客专等铁路线路，全长 1.88 公里，西引桥双向 4 车道，主桥及东引桥双向 6 车道，增设匝道桥与金谷二号路连通，工程投资 3.5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1.5 亿元。</p>	<p>工程西起 304 国道与北一西路交叉口，终至二环大成桥下昆山西路环岛，全长 2.72 公里。包含 2 项工程：一是丁香道口平改立工程，建设 2 处下穿铁路框构桥，全长 840 米，双向 6 车道，工程投资 1.1 亿元（含铁路局承担的铁路投影部分投资 2000 万元）；二是高架桥工程，于大于线道口北侧设斜拉桥（转体施工）跨越规划京沈客专等铁路线路，全长 1.88 公里，西引桥双向 4 车道，主桥及东引桥双向 6 车道，增设匝道桥与金谷二号路连通，工程投资 3.5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1.5 亿元。</p>	<p>15,000.00</p>	<p>15,000.00</p>		
<p>法律诉讼及执法成本专项经费</p>	<p>1.通过法律诉讼，保障市建委行政管理活动的合法、有效，维护市建委的合法权益。 2.保障行政执法处罚的工作成本，推进执法工作有效开展，避免行政执法复议、诉讼和行政赔偿。</p>	<p>1.申请执行入加拿大安科环保公司申请追加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为被执行人案、相关人员诉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相关人员诉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身体健康权纠纷案、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诉沈阳瑞诚投资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案、相关人员诉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纠纷案等，2019 年预算安排 65 万元； 2.执法案件技术鉴定费：施工单位违反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新型墙体材料应用管理的处罚额度较大的，需委托专业技术鉴定机构对施工单位使用的建筑材料进行检测和技术鉴定。每年约 6 起，平均每次技术鉴定费 2.1 万元，计 2.1 万元*6 次=12.6 万元； 3.执法卷宗档案制作、保管费用：105 元/卷*300 卷=3.15 万元； 4.重大案件专家论证费：对违法企业超过 3 万元以上罚款的需要组织专家论证，包括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节水设施、招投标、劳务分包等方面重大违法案件，每次邀请专家 5 人，每次每名专家费 1000 元，年约 10 起，计 1000 元/人*5 人*10 次=5 万元； 以上合计 85.75 万元。</p>	<p>85.75</p>	<p>85.75</p>		

<p>购买 12319 城建热线 服务经费</p>	<p>人员、公用及设备维护、购置等经费支出。</p>	<p>一、购买服务岗位经费 1.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采暖费等共计 380248 元； 2.派遣人员服务岗位经费（35 人不在编）1357020 元； 小计 1737268 元。 二、公用经费 1.21924 元/人*3 人=65772 元； 2.冬季办公区域采暖费 42155 元，夏季办公区域蒸汽费 19650 元； 小计 127577 元。 三、经常性费用支出 1.12319 网站及网络维护费：30000 元； 2.服务器及硬件维护费：62600 元； 3.12319 网络通讯费（12319 热线电话费）：3300 元/月*12 月=39600 元； 4.30B+D 数字电路月租费（2 兆数字电路月租金）：3000 元/月*12 月=36000 元； 小计 168200 元。 四、服务岗位 35 人（不在编）无日常运行经费，需一定额度的日常经费补助保障工作正常开展，按照一般事业单位 2019 年公用经费定额相对于 2018 年上调比例，在 2018 年核定额度的基础上，2019 年核定额度 328270 元。 以上合计 2361315 元。</p>	<p>236.13</p>	<p>236.13</p>		
-------------------------------	----------------------------	---	---------------	---------------	--	--

<p>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及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管理等专项经费</p>	<p>1.工程建筑、勘察、设计、监理、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及质量、安全登记书工本费。 2.工程建筑、勘察、设计、监理、质量检测资质专家评审费用。 3.全年 1 次，聘请专家对我市建筑市场进行检查。</p>	<p>1.建筑业企业资质评审及资质证书工本费等相关费用合计 106000 元，其中：（1）专家评审费：500 元/人*15 人*12 次=90000 元；（2）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工本费（包括一个正本、一个副本及副本封皮）：2000 个*8 元/个=16000 元。 2.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检测资质评审及资质证书工本等相关费用 115500 元。其中：（1）专家评审费：500 元/人*12 人*12 次=72000 元；（2）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工本费：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共有 12 个专业，每个专业对应一套资质证书，一个企业最多可申请 12 个专业资质即拥有 12 个资质证书，涉及名称、法人、注册号、注册地点、资金变更等每一项内容累计变动次数超过 6 次，需要更换资质证书一次，200 套（资质证书 6 副本+1 正本）*45 元*1（变更+延续+新申请+增项+遗失补发）=9000 元；（3）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工本费：200 套（资质证书 6 副本+1 正本）*45 元*1（变更+延续+新申请+增项+遗失补发）=9000 元；（4）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本费：200 套（资质证书 6 副本+1 正本）*45 元*1（变更+延续+新申请+增项+遗失补发）=9000 元；（5）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工本费：100 套（资质证书 4 副本+1 正本）*45 元*1（变更+延续+新申请+增项+遗失补发）=4500 元；（6）质量、安全登记书工本费：4000 本*3 元=12000 元。 3.全年 1 次，聘请专家对我市建筑市场进行检查。检查专家费：专家 3 人*1000 元/人*1 次=3000 元。 以上合计 224500 元。</p>	<p>22.45</p>	<p>22.45</p>		
<p>城建专项-公共停车场建设及补贴</p>	<p>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暂列老旧小区停车泊位 1500 万元，停车泊位补贴 500 万元，其余资金根据实际进展调整解决。</p>	<p>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暂列老旧小区停车泊位 1500 万元，停车泊位补贴 500 万元，其余资金根据实际进展调整解决。</p>	<p>2,000.00</p>	<p>2,000.00</p>		

<p>地方标准及技术应用 方案制定、建筑节能及 绿色建筑项目审核等 专项经费</p>	<p>1.市建委建筑节能与科技处负责沈阳市城乡建设领域包括城市建设、工业建筑、民用建筑、农村建设、城建、环保、市政以及自来水、煤气、交通等公用事业领域的地方技术规范的制定、审核、实施，组织开展建设工程关键技术的研究应用工作。2.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对申请国家级绿色建筑示范项目进行初审和验收；组织专家对申请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的项目进行初审，审查包括规划设计方案、绿色建筑评价标识报告、工程建设审批文件、性能效果分析报告等，并在项目建成后验收。3.对沈阳市绿色建筑进行标识评定。4.按照市政府下发的建筑节能减排任务分解表，对13个区县（市）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项目进行考核。</p>	<p>1.基于装配式混凝土桥梁工程验收需求，组织编制《装配式混凝土桥梁下部结构验收指南》，其中验收设备的制备与测试费、混凝土试件的制备费、试验外协费、方案编制费、专家审核费用、标准的印刷等费用合计10万元。为规范统一BIM技术在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运营维护的应用，构建地下综合管廊的协调管理和信息共享平台，实现综合管廊的三维可视化、实时监控和智能管理，组织编制《沈阳市地下综合管廊BIM实施标准》，其中软件开发购置费、软件调试费、标准编制费、标准审核费、印刷费等合计10万元；针对公园新建、扩建、改建和修复等不同建设类别、规模等级、功能分区、地形与水体、建筑小品、植物配置、出入口配套设施等相关建设内容，组织编制《沈阳市城市公园建设标准》，需要公园勘测费、材料试验费、标准编制费、标准审核费及印刷费等10万元。以上小计30万元。</p> <p>2.编制《沈阳海绵城市效益评价模型构建技术研究及应用方案》，对既有建成区和规划预案进行海绵城市达标率评估，并提出径流控制率、污染控制率等关键指标提升方法及应用技术方案，其中燃料费、技术方案论证专家费、方案编制费等合计10万元；研究和编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安全监测与检测技术研究及应用方案》，采用装配式技术的工程结构需要对其在施工期和服役期的结构安全状况、损伤演化规律进行持续性的监测和评估，及时发现结构损伤的形成并控制其扩展，开发出满足不同监测功能和传感功能的基本信息化构件产品，搭建装配式结构健康监测系统，编写施工与使用期的安全监测和检测技术要点。需要信息构件的开发研制测试费用、监测系统建设费用、技术方案编制费、专家咨询费等合计10万元。研究制定《青年大街交通信号联动控制末端拥堵问题分析及解决对策》，分析青年大街交通协调联动控制末端拥堵产生原因，对青年大街的各个协调控制交叉口进行数据调查与采集，确定协调控制道路末端瓶颈特点，制定协调控制道路信号配时优化方案，其中现场数据采集费、材料费、测试费、方案编制费、专家咨询费用等合计10万元。编制《装配式地理污水处理设备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研究开发装配式混凝土地理污水处理设备构件及技术方案，解决地理污水处理设备建设周期长、对周围环境的气味影响及构件的腐蚀、渗漏等问题，其中预制构件的材料费、制备费、测试费、技术方案编制费、专家咨询费等费用合计10万元。《HRB500级高强钢筋混凝土受弯构件裂缝控制技术措施》通过对配置HRB500级高强钢筋的混凝土梁受弯性能试验研究，得出配置HRB500级高强钢筋混凝土梁受弯短期裂缝形态、长期裂缝开展趋势，提出裂缝宽度控制技术措施，解决实际使用过程中裂缝过大问题。其中材料费、测试费、燃料动力费、技术方案编制费、专家费等合计10万元。研究编制《BIM与VR技术在装配式建筑虚拟施工中的应用技术方案》，利用BIM建模、VR虚拟现实技术获得装配式建筑的模型参数，实现建筑生产及施工过程中的虚拟漫游，通过创立一对一的构件查询系统和构件生产、施工流程的虚拟成果展示，实现虚拟现实可视化系统，对生产及施工人员进行管理及技术指导。</p>	<p>100.00</p>	<p>100.00</p>	
--	---	---	---------------	---------------	--

其中软件使用费、模拟系统建立与测试费、方案编制费、专家咨询费等合计 10 万元。以上六个技术方案合计费用 60 万元。

3.按照《辽宁省绿色建筑节能条例》责任目标考核要求及市政府下发的节能减排任务分解表，组织专家进行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示范项目进行考核和评定，预计组织专家对区县（市）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任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考核 2 次，每次 13 个区县（市）需要 15 天时间，每次邀请专家 5 人（设计、施工、监理、检测、质量验收各一名），专家费预计 7.5 万元（5 人*15 天*500 元/天.人*2 次）；2019 年预计评定绿色建筑示范工程项目 20 项，邀请 5 名专家评审（建筑、结构、水、暖、电）评审 10 次，专家评审费预计 2.5 万元。以上两项工作共需专家审核费 10 万元。

以上合计 100 万元。

<p>城建专项-2019年城市交通、生态环境、民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新建项目</p>	<p>道路交通（及配套设施）、生态环境（水系建设、公园绿化、污染源治理、大气治理、市容治理）、民生项目（住宅区建设、公共设施、防灾减灾、小区配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城建项目前期费等方面建设和支出。</p>	<p>云龙湖跨浑河桥南侧接线路、长安桥北侧接线路、皇姑区华山路路面改造工程、沈河区道路整修工程、大东区东辽街拓宽改造工程、防噪音屏建设、供热旧管网改造工程、过辽河段供水管线抢险加固工程、南污配套进水管线等道路交通（及配套设施）；主城区水系提升项目、金廊等重点街路花卉及绿化提升改造、皇姑区绿化补贴项目、垃圾场填埋区堆体稳定性加固、环卫设施完善工程（厕所、垃圾收集站）、渗沥液池清淤等工程、燃煤锅炉脱硝工程、大气污染管控项目等生态环境（水系建设、公园绿化、污染源治理、大气治理、市容治理）；老旧小区改造提质三年行动、市管交通设施完善、北大营抗战遗址纪念馆（备选项目：市博物馆改造）、市交通事故中心工程、第六批历史建筑挂牌和第一批历史建筑保护图则、供暖补贴、皇城改造建设补贴、消防装备购置等民生项目（住宅区建设、公共设施、防灾减灾、小区配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城建项目前期费等方面建设和支出。</p>	<p>128,232.00</p>	<p>128,232.00</p>		
<p>海绵城市建设及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等专项经费</p>	<p>1.从2016年起我市全面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按照国家、省有关文件要求，每个市要建设一次不小于15平方公里的示范区，到2020年建成区20%的面积达到示范区要求，到2030年建成区80%的面积达到示范区要求。 2.城建重点项目方案论证评估：聘请专家对下一年度所实施的绿化、水系、垃圾、市容环境治理等城建项目中的重点项目进行综合论证、评估，并出具书面材料，为设计、施工提供依据。 3.风景名胜区管理工作：聘请专家对风景名胜区内内的建设项目进行论证评审。</p>	<p>一、海绵城市建设需经费25万元，其中：1.对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及建设片区规划建设方案进行专家评审，1000元/人*5人*6次=30000元。2.在城建计划项目中推广和应用海绵城市相关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进行应用试验推广和论证：2项*20000元/项=40000元。3.海绵城市建设宣传：印发海绵城市建设相关宣传材料，1000份*30元=30000元。4.委托第三方单位对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进行数字建模分析，评估海绵指标是否达标，5个项目*30000元/个=150000元。 二、重点项目方案论证及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需经费5万元，其中：1.聘请专家对本年实施的绿化、水系、垃圾、市容环境治理等城建项目中的重点项目进行方案综合论证、评估，并出具书面材料，为设计、施工提供依据，需费用：1000元/人*5人*6次=30000元。2.邀请国内知名专家学者对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及建设项目方案论证，需费用：2000元/人*5人*2次=20000元。 以上合计30万元。</p>	<p>30.00</p>	<p>30.00</p>		

	全市土建行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	市建委承担全市土建行业高、中、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评审工作，预计评审工作时间为 8 天（中初级 3 天，高级 5 天）。2017 年新增高级评委会，开设 15 个评审专业，参评人数 709 人；中初级评审答辩 15 个专业 696 余人。由于事业单位改革，参公人员可参评职称，因此 2019 年预计参评人员在此基础上增加 200 人左右。	<p>1.租赁答辩房间费用 49320 元：中初级评审时间预计 3 天，18 个评审房间及 1 个工作人员房间，计 19 间*360 元/间·天*3 天=20520 元；高级评审预计 5 天，15 个答辩房间及 1 个工作人员房间，计 16 间*360 元/间·天*5 天=28800 元，共计 49320 元。</p> <p>2.会议室租赁费需 11000 元：1 间 300 平方米以上候考大厅（需可容纳 350 人以上）8000 元/天，1 间 70 人左右会议室（第一天评委会例会、专家培训会，第二天召开面试答辩表决会）1500 元/天（2 天），计 3000 元；共计 11000 元。</p> <p>3.餐费 16860 元。其中：中初级评审 36 位专家，3 天 5 餐；高级评审 30 位专家，5 天 9 餐。另有 8 位工作人员，按每人每餐 30 元标准，计 44 人*30 元*5 餐+38 人*30 元*9 餐=16860 元。</p> <p>4.专家评委评审费 162000 元：中初级组邀请省内副高级以上评审专家 36 人，每人每天 800 元，按 2.5 天计算；高级组邀请 30 位高级及以上职称评审专家，评审 4.5 天，每位专家评审费 3000 元，计 36 人*800 元*2.5 天+30 人*3000 元=162000 元。</p> <p>以上合计 239180 元。</p>	23.92	23.92		
	记者站宣传费	在国家、省、市等主流媒体上宣传沈阳城乡建设工作。	<p>1.人民日报广告宣传 1/2 版，1 次，12 万元；</p> <p>2.中国建设报广告宣传 1/2 版，1 次，7 万元；</p> <p>3.辽宁日报广告宣传 1/2 版，2 次，每次 5.5 万元，小计 11 万元；</p> <p>4.沈阳日报整版广告宣传，2 次，每次 7 万元，小计 14 万元；</p> <p>5.辽宁电视台都市频道广告宣传（5 分钟），2 期，每期 3 万元，小计 6 万元。</p> <p>以上合计 50 万元。</p>	50.00	50.00		

<p>城建计划编制及评价、 公交周无车日活动、太 改办维稳经费及解决 哈大客专历史遗留问 题等专项经费</p>	<p>1.年度城建计划及维护计划起草编制过程中,需 要对拟纳入计划项目的科学性、系统性进行论 证。 2.计划对我市城市道路桥梁、路灯、交通设施、 排水、污水处理、水系等各类基础设施数量重 新核查,研究论证维护标准,促进城建可持续 发展。 3.参考无车日活动组织手册的内容,结合我市实 际情况,组织媒体开展宣传活动;组织有关单 位围绕活动主题开展各种形式的活动;按照住 建部宣传素材与使用规范手册,制作活动海报、 宣传品等,以改变市民出行理念,推动绿色交 通事业的发展。 4.机关办公室负责印制各种文件及报表需要 1 台数码速印机,原 2009 年购置设备现已无法使 用。 5.为满足会计核算需要,需进行会计核算系统升 级。</p>	<p>一、城建计划编制及评价需经费 15 万元 其中: 1.城建维护设施量核准、 养护标准动态论证及城建计划系统性评价工作涉及设施量种类多、分布范 围广、分管部门多,汇总分析复杂,需聘请专家进行咨询论证。包括: 信 息发布、信息采集整理、综合分析评价、多媒体制作等,需经费 10 万元。 2.档案管理、办公耗材及计划材料印刷等需经费 5 万元。 二、按照住建部要求开展“无车日”活动,利用电台、电视台、报纸等媒 体进行“无车日”活动宣传,印制倡议书、制作活动海报等,2019 年预算 安排经费 4 万元。 三、太改办(重点办)受市政府委托全权处理原市土地房屋开发集团遗留 的债权债务及经济业务。2019 年预算安排经费 5 万元,用于全国“两会”、 中央全会期间进京的控访和接访工作,以及原太原街地区动迁户回迁安置 的收尾工作。 四、解决哈大客专历史遗留问题需经费 5 万元。 五、数码速印机 1 台 3.9 万元。 六、会计核算系统升级费 5 万元。 以上合计 37.9 万元。</p>	<p>37.90</p>	<p>37.90</p>		
---	---	--	--------------	--------------	--	--

	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省政府的要求，落实“放管服”有关要求，考试、培训不能挂钩。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工作由省下放至市负责，组织考试涉及租用考场、调试电脑、网络以及监考人员费用。	<p>1.2019全市参加考核的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约12000人，分10次考试。每次考试考场租赁费：24个考场*200元=4800元；监考费：24个考场*2人*150元/人=7200元；考试电脑调试费12000元（考试前，必须将每台计算机系统重新安装，每人每台10元，确保考试过程中考试电脑安全稳定）；需费用：（4800+7200+12000）*10次=240000元。</p> <p>2.补2018年增加人员考核费用（市城建局安全监管相关职责于2018年并入市建委，增加市政施工企业安管人员4000人考核费）：2018全市参加考核的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约4000人，分10次考试。每次考试考场租赁费：8个考场*200元=1600元；监考费：8个考场*2人*150元/人=2400元；考试电脑调试费4000元（考试前，必须将每台计算机系统重新安装，每人每台10元，确保考试过程中考试电脑安全稳定）；需费用：（1600+2400+4000）*10次=80000元。</p> <p>3.补2018年建筑施工企业法人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试费用：2018年组织全市参加考核的建筑施工企业法人2100人。考试考场租赁费：42个考场*200元=8400元；监考费：42个考场*2人*150元/人=12600元；考试电脑调试费21000元（考试前，必须将每台计算机系统重新安装，每人每台10元，确保考试过程中考试电脑安全稳定）；需费用：8400+12600+21000=42000元。</p> <p>以上合计362000元。</p>	36.20	36.20		
	城建专项(还款)-世行、国债利息	2019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世行贷款项目本安排偿还利息111万元。国债项目安排偿还利息9万元。资金分上下半年两次偿还。	120.00	120.00		
	城建专项(还款)-世行、国债本金	2019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世行贷款项目本安排偿还本金2409万元。国债项目安排偿还本金273万元。资金分上下半年两次偿还。	2,682.00	2,682.00		

应急救援演练、燃气许可动态核查等专项经费	<p>1.租用大型施工机械,开展多部门配合施工现场应急救援演练。</p> <p>2.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主管部门应当组织专家对获得特许经营权的企业经营情况进行中期评估。燃气管理部门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对燃气经营企业建立燃气经营许可证动态核查制度。</p> <p>3.市建委作为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供水水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对供水经营企业进行检查。</p> <p>4.组织宣传媒体围绕活动主题开展活动,增强行业及全社会安全发展理念,提高安全管理水平。</p> <p>5.市建委机关编制 120 人,实有在职 108 人,空编 12 人,继续购买 1 个服务岗位。</p>	<p>一、应急救援演练需经费 80000 元,包括租用吊车、挖掘机、油压剪、发电机等设备,并雇佣力工、电工、架子工和木工等进行现场场景搭建、模拟应急救援演练以及现场摄像、光盘制作、专家评估等,包干使用。</p> <p>二、燃气许可动态核查及气质检测需经费 98540 元,其中:1.燃气经营许可动态核查及燃气气质检测:(1)根据燃气经营许可相关规定,每年组织对燃气经营企业进行检查(市区内共 58 家),需要换发证书及新办理证书,按照年 20 家计算,20*37 元/本=740 元;对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按照 10 家考虑)聘请专家认定论证,专家 3 人*1000 元/人*10=30000 元。(2)每年组织两次燃气质量检测。市区内共 5 家管道燃气企业和 53 家液化石油气企业,每次对每家管道企业采 2 个样本;对液化气企业抽查 6 家,每家 2 个样本;每个样本检测费用为 1200 元,计 2*(5*2+6*2)*1200 元=52800 元。2.每年组织对供水经营企业进行检查;对各供水企业取水水质检测,对各企业二次供水设施、二次加压泵站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及水池消毒等方面检查(抽查 5 家,每家抽查需请 3 名专家),专家 3 人*1000 元/人*5=15000 元。</p> <p>三、安全生产及安全审核等专项经费 112000 元,其中:1.安全生产月活动共需 65000 元。包括按照市政府要求制作宣传标语、安全挂图、购买安全旗需 10000 元;开展主题活动、启动仪式需 10000 元;提高农民工自我防护能力,购买施工安全宣传书籍 3000 套,免费发放给农民工,每套 15 元,共 45000 元。2.每年需审核企业安管人员申报材料 13000 份,分 10 次专家审核,需聘请专家 3 人,每次每人审核费用 800 元,全年需费用 10*3*800 元=24000 元。3.质量安全大会需 12000 元。包括会场租场费 10000 元、材料费等 2000 元。4.做好深基坑安全管理工作,共需 11000 元。其中:(1)深基坑安全评估费用 9000 元。对全市重点监控深基坑进行安全评估,组成 3 个组,每组 3 名专家,每年组织 2 次,每人每次 500 元,即 3*3*2*500 元=9000 元。(2)印刷深基坑分布图费用 2000 元。用于汛期“挂图作战”及展示汇报。</p> <p>四、普通用工:2946 元*1 人*12 月=35352 元。</p> <p>以上合计 325892 元。</p>	32.59	32.59		
沈阳市城乡建设事			3,365.78	3,365.78		

务服务中心						
	建委大楼维修维护费	保障市建委大厦的正常运转。	<p>1. 电器设备维修:自耦变压器、变电所橡胶板绝缘板、地下一层停车场防爆灯具,小计 20 万元。</p> <p>2. 消防设备维修(含监控设备):消防卷帘、消防机械排烟及正压送风设备、大厦电视监控设备、22 层消防水箱、大厦食堂排风机,小计 69 万元。</p> <p>3. 屋面防水及外墙防水维修:十八层南侧外部半圆、十八层南侧办公室顶棚、正门外顶棚弧形雨搭铝扣板、大厦外墙铝扣板,小计 30 万元。</p> <p>4. 空调机组维修(共两台):大厦各层风机盘管及电机维修,小计 43 万元。</p> <p>5. 给排水设备及管道维修:大厦地下一层生活自来水进水管、厨房下水管道、生活水池、大厦西侧下水管线及室外消火栓维修,小计 37 万元。</p> <p>以上合计 199 万元。</p>	199.00	199.00	
	沈阳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	建立与国家能耗监测平台联网的市能耗监测平台,为实现能耗实时动态监测创造条件。	<p>根据省建设厅要求,我市需完成 100 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任务指标。目前已完成 47 栋,2018 年实施 15 栋。2019 年,市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将继续联合市政府办公厅公共机构节能处共同完成 15 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任务,根据已建设的建筑能耗监测项目所需资金,每栋楼约 9 万元(其中设备费 7.2 万元:包括多功能电表、普通三相电表、互感器、8 口总线型采集器、采集器电源模块、其他耗材等;安装调试费 1.8 万元),15 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建设需资金 135 万元(具体费用以预算审核为准);另需项目设计费 4 万元。</p> <p>以上合计 139 万元。</p>	139.00	139.00	

监督检测专项经费	<p>1.认真贯彻住建部、辽宁省《建筑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实施方案》和市委《关于印发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飞行检查办法（暂行）的通知》（沈建发[2016]29号），为加强我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工作，对全市建筑工程开展飞行检查，并在飞行检查过程中对进入现场的主要建筑材料取样送检。</p> <p>2.市政工程质量检测工作是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的重要手段。其中：工程材料的检测是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新工艺的涌现不断产生新材料，对新材料有争议时要对其进行干预、检测。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是保证市政工程尤其是桥梁工程安全生产顺利进行的关键。</p> <p>3.为提升全市工程质量，开展沥青料检验报告制度，即沥青混合料进入施工前，分别在材料生产厂家和施工现场进行取样，并送到有资质检测机构实施质量检测。</p>	<p>一、全市建筑工程飞行检查专项经费 119000 元。其中：</p> <p>1.建筑材料取样送检：钢筋原材计划抽检 1000 组，每组单价 56 元，需 56000 元；</p> <p>2.结构实体监督检测预计 60 栋楼，每栋单价 1050 元，需 63000 元。</p> <p>二、工程材料检测费 423620 元。包括：</p> <p>1.原材料检测：138820 元；</p> <p>2.土工检测：20800 元；</p> <p>3.桥梁桩基检测：32000 元；</p> <p>4.沥青检测：78000 元；</p> <p>5.无机结合料配合比验证：20000 元；</p> <p>6.混凝土路面砖：63000 元；</p> <p>7.现场检测：61000 元；</p> <p>8.砼及砂浆：10000 元。</p> <p>三、2018 年新增胜利大街高架桥二标、胜利大街高架桥一标、东一环一标、东一环二标、东一环三标、王家湾立交桥等工程材料检验需在 2019 年预算中安排 458800 元。其中：</p> <p>1.沥青混合料出厂检验共计 416500 元。包括：</p> <p>（1）沥青含量试验：500 元/次·组*10 次*8 组=40000 元；</p> <p>（2）马歇尔密度试验：200 元/次·组*10 次*10 组=20000 元；</p> <p>（3）马式稳定度流值试验：200 元/次·组*10 次*10 组=20000 元；</p> <p>（4）车辙试验：2000 元/次·组*10 次*10 组=200000 元；</p> <p>（5）低温弯曲试验：400 元/次·组*10 次*9 组=36000 元；</p> <p>（6）浸水马歇尔试验：300 元/次·组*15 组*8 次=36000 元；</p> <p>（7）冻融劈裂试验：1500 元/次·组*3 次*9 组=40500 元；</p> <p>（8）混合料筛分试验：300 元/次·组*10 次*8 组=24000 元。</p> <p>2.沥青混合料现场检验：42300 元。</p> <p>以上合计 1001420 元。</p>	100.14	100.14
----------	---	--	--------	--------

	财务核算及财务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经费及城建资金的财务核算以及相关会计档案的整理、装订和保管工作。	<p>一、会计档案制作费：40 元/卷*1500 卷=60000 元。</p> <p>二、财务核算费用共计 248500 元。</p> <p>其中：1.通用记账凭证 250 元/盒*70 盒=17500 元；2.原始凭证粘贴纸 1200 元/包*80 包=96000 元；3.借款单 1500 元/包*10 包=15000 元；4.转账支票领用单 1200 元/包*70 包=84000 元；5.费用报销表 1200 元/包*30 包=36000 元。</p> <p>三、会计核算系统升级及购置 360 杀毒软件费共计 68000 元。其中：1.会计核算系统升级费 50000 元。2.购置 360 杀毒软件 18000 元（含三年服务费）。以上合计 376500 元。</p>	37.65	37.65		
	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及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p>1.印制全市申报登记书、检测手册等用于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p> <p>2.沈阳市办事大厅相关各类用表由市站统一发放，用量较大。</p> <p>3.更新施工规范、标准，满足监督检查需要。</p> <p>4.建立、健全、完善档案管理的制度。加强对市政工程备案材料收集、鉴定、销毁工作的监督、检查和管理。</p>	<p>一、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费 2.23 万元。其中：</p> <p>1.申报登记书：500 本*21 元=10500 元（无碳复写一式五份）；</p> <p>2.检测手册：1500 本*3.2 元=4800 元；</p> <p>3.施工规范、标准例如《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350 本*20 元=7000 元。</p> <p>二、建筑档案专项经费 9 万元。其中：蜡块柜 10 个；档案袋 4000 个；光盘 800 个；光盘盒 1500 个；档案封皮 4000 个。</p> <p>三、竣工验收监督档案软件初装及录入经费 23.98 万元。其中：</p> <p>1.档案初次录入软件安装费 3800 元；</p> <p>2.竣工验收监督档案（包括扫描、录入、存档等）5900 本*40 元=236000 元。</p> <p>四、为便于地铁隧道内距离测量，测到尺子测不到的地方，需购置喜利得 PD-E 激光测距仪 3 台*3650 元=10950 元。</p> <p>以上合计 36.305 万元</p>	36.31	36.31		

<p>参加中国国际住宅产业博览会及全面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等专项经费</p>	<p>1.充分展示沈阳作为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所取得的成果。 2.为保障工程质量,适应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的设计、生产、施工、监管方式的变化,提升装配式建筑标准化建设水平。提高从业人员执业水平,分层次、分类别对从业人员开展培训。 3.完善装配式建筑标准体系。</p>	<p>一、预算安排 20 万元,用于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国际住宅产业博览会展位费。 二、全面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经费 30 万元。其中: 1.宣传普及装配式建筑相关知识及我市现代建筑产业取得的成就和发展状况,需制作宣传册费用 6 万元; 2.产业政策、技术标准宣贯活动费用 4 万元,费用明细:共宣贯 4 次,每次费用 1 万元,包括专家费 0.3 万元、资料费 0.2 万元、场租费 0.5 万元等; 3.每年针对建筑产业现代化设计、施工、生产、监理人员开展培训 6 次,并对新开工项目进行现场施工培训指导,需费用 6 万元; 4.沈阳市重点产业集群综合评价每年 2 次,每次涉及问卷调查、专家评估费、场地费、材料整理等费用,每次 2 万元,共需 4 万元; 5.《沈阳市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工作方案》评估 1 次,每次涉及问卷调查、专家评估费、场地费、材料整理等费用,需费用 2 万元; 6.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评估费,涉及问卷调查、专家评估费、场地费、材料整理等费用,需费用 2 万元; 7.依据《辽宁省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建筑施工质量管理办法(试行)》(辽建发[2018]4 号)和《沈阳市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工作方案》(沈政办[2018]28 号)文件,聘请中介机构对我市 8 家大型构件生产企业以及采用竖向连接方式的在建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项目进行现场质量抽检,需费用 6 万元。 三、编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构件制作、施工与验收规程》、《装配式建筑工程监理实施细则》、《装配式建筑 BIM 设计应用导则》及《装配式混凝土构件灌浆施工及控制要点》等相关规程和标准,需费用 20 万元。 以上合计 70 万元。</p>	70.00	70.00		
---	---	---	-------	-------	--	--

<p>招投标、工程造价、建筑节能等管理专项经费</p>	<p>1.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查处违规行为，并及时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诉。完善档案管理工作，保证业务工作正常运行。</p> <p>2.对沈阳市有争议的重点工程项目的造价问题在辽宁省造价协会专家库抽取专家进行咨询、论证。</p> <p>3.做好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收集、分析、汇总工作；</p> <p>4.针对沈阳地区新的施工工艺进行造价依据补充（轮扣式脚手架、轮扣式模板支撑系统）。沈阳市政工程造价补充计价依据编制和补充单位估价表测定审查；</p> <p>5.编制《沈阳市建筑经济政策文件汇编2014-2018》。</p> <p>6.向建设、施工、监理等相关单位发放建筑节能宣传手册、相关政策法规等，普及建筑节能相关知识和政策；对相关施工单位下发建筑节能检查通知。</p> <p>7.建材展示厅（建筑面积 2450.34 平方米）日常维护。对楼体进行维修，存在屋面穹顶漏水、外墙水泥压力板脱落、LED 屏幕侧板及下板鼓起、卫生间上下水改造、电气改造等问题。</p>	<p>一、招投标管理专项经费 4 万元。其中：</p> <p>1.查处违法违规、招标投标投诉处理费 2 万元。包括：对招标投标投诉处理及违法违规等行为进行技术认定，并出具认定报告，年均 8 次，每次需 3 名专家，每次每人 500 元，年需 1.2 万元（3 人*500 元/人*8=1.2 万元）；调查取证并整理资料费 0.8 万元；小计 2 万元。</p> <p>2.招标投标档案整理及专项资料印刷费 2 万元。</p> <p>二、工程造价管理专项经费 18.2 万元。其中：</p> <p>1.请专家对沈阳市有争议的重点工程项目的造价问题进行论证，每年 5 次，专家论证费 7 人*800 元/人*5 次=28000 元；</p> <p>2.造价信息收集、核实及建筑材料分析、论证、测算等需费用 30000 元；</p> <p>3.针对沈阳地区新的施工工艺进行造价依据补充和补充单位估价表测定审查，需费用 100000 元，包括：轮扣式脚手架造价依据编制需费用 30000 元，轮扣式模板支撑系统造价依据编制需费用 30000 元，市政工程造价补充计价依据编制和补充单位估价表测定审查需费用 40000 元；</p> <p>4.收集整理印发沈阳市建筑经济政策文件 1500 册，16 元/册，小计 24000 元。</p> <p>三、建筑节能管理专项经费 3.75 万元，其中：</p> <p>1.宣传册设计、排版、印刷 3000 册*3.5 元/册=10500 元；</p> <p>2.《建筑节能验收规范》等相关技术标准、图集 100 套*60 元/套=6000 元；</p> <p>3.建筑节能检查专用文本 3000 份*2 元/份=6000 元；</p> <p>4.宣传展板（含支架）制作 60 块*250 元/块=15000 元。</p> <p>四、建材展示厅维护费 27.4 万元，其中：</p> <p>1.购买保安、电工、水暖、保洁等 8 个服务岗位，平均每人每月 2000 元，即 8 人*2000 元/月*12 月=192000 元。</p> <p>2.楼体维修费用共需 8.2 万元，其中：维修屋面穹顶漏水 4800 元；维修外墙水泥压力板 45600 元；LED 屏下板及侧板 5000 元；卫生间上下水改造 6600 元；管理费及税金 20000 元。</p> <p>以上合计 53.35 万元。</p>	53.35	53.35		
-----------------------------	--	--	-------	-------	--	--

<p>安全事故抢险、现场整治及安全施工专项经费</p>	<p>及时做好安全事故抢险、现场整治及安全施工相关工作。现有安全监管工作人员 41 人，现场检查需配备安全监管防护用品。</p>	<p>1.建筑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范、标准图册、安全检查工作记录手册等（定期更新）印制费：全市年施工现场 1000 个，每个现场发放 2 套，计 15 元/套*2000 套=3 万元；</p> <p>2.全市建设安全行政执法文书工本费：6 元/套*1000 套=0.6 万元；</p> <p>3.配合省、市各类检查及相关专项整治宣传需设置安全展板：150 元/块*300 块=4.5 万元；</p> <p>4.印发全市安全生产标语需 2.7 万元；</p> <p>5.建筑安全事故抢险费用 5 万元，其中：租用机械设备、资助物资装备费 3 万元，事故抢险专家技术指导费 2 万元；</p> <p>6.安全帽、雨具等建设安全监管防护用品：200 元/套*41 人=0.82 万元；</p> <p>7.相关安全检查、检测设备等需定期检修维护，年需费用 20 万元。</p> <p>以上合计 36.62 万元。</p>	<p>36.62</p>	<p>36.62</p>		
-----------------------------	--	--	--------------	--------------	--	--

<p>返还建设单位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p>	<p>1.确保工程使用新型墙体材料,并达到现行节能建筑标准。 2.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是建设单位预缴资金。按文件规定,当工程使用新型墙体材料,并达到现行节能建筑标准,应返还建设单位预缴资金。</p>	<p>2019年返还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具体预算明细如下: 1.玉祥明居二期 G7#—G9#、G13#、G19#—G21#和 G24#工程: 370519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370.519 万元; 2.万科金域花园 1.5 期工程: 20607.77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20.6078 万元; 3.华润昆仓域一期工程: 132055.48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32.0555 万元; 4.天易晶城四期工程: 195879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95.879 万元; 5.万科西盛花园一期工程: 117727.55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17.7276 万元; 6.金地悦峰 1.2 期工程: 10923.55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0.9236 万元; 7.金地悦峰居住、商业 1.1 期工程: 96114.14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96.1141 万元; 8.金地悦峰二期工程: 93802.95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93.803 万元; 9.保利大都会一期工程: 139966.74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39.9667 万元; 10.东亚翰林世家四期工程(金山钢材市场地块项目四期): 180233.72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80.2337 万元; 11.乾景花园工程: 82103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82.103 万元; 12.盛京金融广场 R7#-R12#工程: 205999.55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205.9996 万元; 13.万科城市之光二期工程: 258426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258.426 万元; 14.万科仲山花园工程: 98726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98.726 万元; 15.万科金域花园 2.3 期 25#-27#、39#-42#、50#和 51#工程: 66967.15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66.9672 万元; 16.中海塔湾街东地块项目(中海寰宇天下)三期-3 工程: 179965.86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179.9659 万元; 17.中房上东花墅七期一工程: 61178.21 平方米*10 元/平方米=61.1782 万元; 以上合计 2311.1959 万元。</p>	<p>2,311.20</p>	<p>2,311.20</p>
-------------------------	---	---	-----------------	-----------------

	劳务分包管理及办公设备维护费	<p>1.做好分包管理培训工作。</p> <p>2.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及执法检查管理工作。</p> <p>3.新组建的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需购置相关办公设备满足新增设机构日常办公需要。</p>	<p>1.按照国家住建部、省住建厅工作要求，继续分批次开展对建筑企业合法分包管理的培训教育工作，培训涉及 800 余家，年培训 3 次，每次 500 人，每次租用场地、聘请专家讲师、印发培训教材等需费用 3 万元，3 次共需 9 万元。</p> <p>2.印发建筑施工诚信手册 1000 册（每册 28 元），需费用 2.8 万元；印发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汇编 2000 本（每本 5 元），需费用 1 万元；小计 3.8 万元。</p> <p>3.服务器等办公设备维护费 1 万元。</p> <p>4.为满足新组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办公室日常办公需要，需购置相关设备。其中：一体机 1 台*2000 元=2000 元；打印机 1 台*1200 元=1200 元；数码速印机 1 台 39000 元；卷柜 8 组*200 元=1600 元；小计 4.38 万元。</p> <p>以上合计 18.18 万元。</p>	18.18	18.18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市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人员编制 408 个，在职人员 367 人，空编 41 个，需购买服务岗位 14 个。其中：内勤人员 1 人，厨师 1 人，监督检查员 12 人。	购买服务岗位（管理三级 1 人、专业二级 2 人、专业三级 9 人、技术一类 2 人，计 14 人）补充经费共计 540408 元。	54.04	54.04		
	城建项目基础性论证及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p>1.开展城建项目可研、初设论证及实施方案招标代理等相关工作。</p> <p>2.为城建项目建设提供必需的前期工作及策划项目库备选项目方案。</p>	<p>1.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78 万元：（1）项目可研及初设方案征集、收集和整理资料（水文地质、环评、气象、地形图补测及地质初勘制作影视资料等）等所需费用 10 万元；（2）道路交通项目如南部快速路项目、长青街快速路建设、浑河绿道建设方案所需招标代理费、设计方案补偿费等 48 万元（全年约 2 个项目进行方案征集，每个项目招标代理费 4 万元；约 4 家单位设计方案补偿，每家 5 万元；计 2*4+2*4*5=48 万元）；（3）项目图集、城建计划彩图、动画及视频制作费 20 万元。其中：城建计划彩图 150 本，200 元/本，小计 3 万元；交通道路等项目图板 200 个，100 元/个，小计 2 万元；动画及视频制作 15 万元。</p> <p>2.组织项目基础性论证 42 万元，其中：（1）开展工程可研、初设、评审、咨询、审查、报批等工作需费用 38 万元；交通项目如长青街快速路、浑河绿道建设专家咨询、论证费 5 万元（全年聘请专家 10 次，每次平均 5 人，专家费 1000 元/人，计 1000*5*10=5 万元）；机构评审费（如环评、</p>	120.00	120.00		

			<p>防洪影响、矿产压覆等) 33 万元(全年约有 11 个项目需要进行机构评审, 每个项目机构评审费 3 万元, 计 11*3=33 万元)。(2) 档案管理费需 4 万元(交通项目档案 1400 卷, 景观项目档案 600 卷, 20 元/卷, 计 2000 卷*20 元=4 万元)。</p> <p>以上合计 120 万元。</p>				
	<p>房地产动态分析、信用信息发布及开发企业信用管理等专项经费</p>	<p>1.建立房地产企业信用数据库,实现企业信用信息资源共享;加强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范房地产开发企业经营行为。</p> <p>2.开展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历史遗留项目追责工作,每年将检查结果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p> <p>3.编制房地产市场动态报告,针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发展战略与创新研究、住房租赁与房地产市场的影响机理与机制研究等课题,借鉴国内其他城市先进经验,结合沈阳实际情况,形成具有可行性、前瞻性的研究成果。</p>	<p>1.根据省、市每年的不同要求及开发企业的反馈,需不断修改和完善沈阳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需网络维护及升级费用 50000 元;</p> <p>2.在沈阳日报等媒体公布相关房地产企业信用、资质核查及相关追责情况等费用 45000 元;</p> <p>3.编制房地产动态报告(分发给有关部门及企业等):每期编制、印刷 1000 册,每册约 20 元,每年 12 期,年费用 240000 元。</p> <p>4.全市停缓建工程处置工作及招商工作等相关信息,需费用 55000 元;</p> <p>以上合计 390000 元。</p>	39.00	39.00		
	<p>轨道交通技术、方案审查及黑臭水体整治等专项经费</p>	<p>1.对轨道交通(含地铁)涉及的新建轨道交通线路技术审查、工程重大设计变更、交通组织方案、安全防护方案、地铁周边开发项目连接工程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2.通过加快实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实现城市水体不黑不臭,防止已治理完成的黑臭水体反弹。在控源截污方面、垃圾清理方面研究长治久清办法。</p> <p>3.国家生态环境部会同住建部联合检查督查需提供相关资料,核实制定黑臭水体整治计划和整治方案,建立长效机制等情况。对已完成整治水体的整治成效予以评估。</p> <p>4.为落实中央污染防治攻坚战有关要求,建立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涉及的控源截污、内源治理和水质监测等长效机制。</p>	<p>一、轨道交通技术、方案审查等专项经费 20 万元。其中:</p> <p>1.新建轨道交通线路技术审查工作。组织开展地铁 3、6 号线以及 2 号南延线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等技术方案审查工作。审查会议共计 6 次,考虑现场踏勘等工作需要,会期按两天安排,计划每次邀请国内轨道行业知名专家 7 名,费用预算 2 万元。</p> <p>2.机构评审费。对重大轨道交通工程设计变更、安全防护方案、地铁周边开发项目连接工程方案进行评审需 18 万元(全年约有 6 个项目需要进行机构评审,每个项目机构评审费 3 万元,计 6*3=18 万元)。</p> <p>二、黑臭水体整治等专项经费 43.3 万元。其中:</p> <p>1.研究沈阳市黑臭水体整治长治久清方案并进行专家论证,年 10 次。每次邀请专家 7 人,1000 元/人,计 7000 元,10 次,共需费用 7 万元。</p> <p>2.迎接国家对沈阳市黑臭水体整治的督查、巡查、检查,相关材料整理,每条河 5 卷,每卷编制、材料整理费 1000 元,共 27 条河,需费用 13.5 万元;专家评审 4 次,每次邀请 7 名专家,1000 元/人,需费用 2.8 万元。小计 16.3 万元。</p>	63.30	63.30		

			3.编制沈阳市黑臭水体示范城市实施方案，包括相关材料整理、方案编制等需费用 20 万元。 以上合计 63.3 万元。				
	沈阳特色小镇宣传、项目库建设及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经费	为贯彻落实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的通知》（辽委办电[2018]67 号）、《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全省特色小镇建设三年（2018-2020 年）滚动计划的通知》（辽住建[2017]202 号）和《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沈阳市特色小镇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 年）的通知》（沈政办发[2017]23 号）精神，加快推进特色小镇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一、特色小镇建设宣传和补充完善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库需经费 37 万元。其中：1.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及现场宣传活动，包括：广告费、资料费、印刷费等，共计 16 万元。2.科学规划全市特色小镇布局、编制特色小镇建设规划、组织特色小镇策划及运营等方面工作需费用 14 万元。3.补充完善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库需费用 7 万元。 二、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需经费 51 万元。其中：1.编制乡村建设专项规划方案费用 20 万元，包括：规划设计方案 12 万元，定线费 2.5 万元，地形图测绘费 2.5 万元，图片制作费 1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2.编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标准费用 19 万元，包括：编制费 14 万元，专家咨询及评审费 5 万元（1000 元/人*5 人*10 次）。3.2019 年举办 4 次区、县（市）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现场宣传活动，包括：广告费、资料费、印刷费等。每次需要 3 万元，共计 12 万元。 以上合计 88 万元。	88.00	88.00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合计	196,777.86	15,658.66	181,119.20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本级	189,345.39	10,537.39	178,808.00								
沈阳市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7,432.47	5,121.27	2,311.2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196,777.86	5,863.78	4,491.89	1,247.99	123.90	190,914.08		2,013.88		120.00		181,629.00		2,311.20		4,840.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196,777.86	5,863.78	4,491.89	1,247.99	123.90	190,914.08		2,013.88		120.00		181,629.00		2,311.20		4,840.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本级	189,345.39	1,797.09	1,318.18	418.29	60.62	187,548.30		1,098.30		120.00		181,490.00				4,840.00
沈阳市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7,432.47	4,066.68	3,173.71	829.70	63.28	3,365.78		915.59				139.00		2,311.20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8预算数						2019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45.58	70	16.52	59.06		59.06	111.26	71.21	10.29	29.76		29.76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类级）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购买方式	预算数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第三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和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债务付息支出等。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96777.86 万元，比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16634.73 万元减少 19856.87 万元，主要是由于基建项目减少。

二、关于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11.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1.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2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76 万元。2019 年预算数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34.3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18 年增加 1.2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出访任务增多。公务接待费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6.23 万元，主要是由于委属单位人员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8 年减少 29.3 万元，主要原因车改后公务用车保有量大幅减少。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8.2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789.76 万元，减少 65.37%。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沈阳市城乡建设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3.24 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8.2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沈阳市城乡建设局部门专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190914.0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

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